

证券代码：688617

证券简称：惠泰医疗

公告编号：2025-014

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4月2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出席监事占应出席人数的100%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经与会监事审议和表决，会议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年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4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》及《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

求编制，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公司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，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情况及经营业绩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符合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的要求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真实、有效。《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全面、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作的实际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规定，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，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。《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，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>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4 年度经营状况、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等因素，符合公司当前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，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>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八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九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十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本议案全体监事回避表决，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十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购买董高责任险的议案》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关联监事龚蕾女士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2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十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新增/续期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十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十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，所出具的公司审计报告客观、真实，其工作勤勉尽责，执业水平良好。公司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相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十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

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十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<公司章程>及其附件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<公司章程>及其附件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23 日